



警世月刊「角笛」

發行日:2015 年 4 月 (第 60 號)

發行處:由日本「警告の角笛」發行出版

價格:100 日圓 (日本國內發送費 200 日圓)

「警告の角笛」日文網站:<http://www.geocities.co.jp/Technopolis-Mars/5614/>

目錄:

▣卷頭話語「身披太陽的女人」耶利米

▣見證「安息日」E3

〔卷頭話語〕

「身披太陽的女人」 by 耶利米 牧師

這次以「身披太陽的女人」為題，來跟大家分享話語。

聖經原文是啟示錄的第 12 章的第 1 ~ 9 節。

讓我們來細看這些章節。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1

在天上出現了一個奇異的景象：有一個婦人，身披太陽，腳踏月亮，頭戴十二顆星的華冠。

聖經是用著比喻來寫成的，尤其是啟示錄的部分。身披太陽，腳踏月亮的婦人實際上並不存在。了解聖經是用比喻來說明才初懂得這話中含義。

就像主用以下的比喻來說關於區分基督徒的事。

〔聖經章節〕馬太福音 13:10-13

門徒來問耶穌：「你為甚麼要用比喻來教導他們呢？」

耶穌回答說：「你們可以有機會明白天國的奧秘，他們卻沒有。

凡有的還要再增加，以至綽綽有餘；但沒有的，就連他現在僅有的也要失去。

我用比喻教導他們，是因為他們視而不見，聞而不悟。

讀到此就會理解聖經，特別是啟示錄，要用比喻來陳述的理由就是為了區分基督徒們。

具體來說就是，真理向被允許可以得知關於天國的奧義的人面前展現，反之，則隱蔽讓我們敬畏神並求能理解那比喻背後的奧秘。

而在舊約的某個章節裡有著類似的內容，如下。

〔聖經章節〕創世記 37:9,10

後來，約瑟又做了另一個夢，他又跑去告訴他的哥哥們，說：「你們來啊，我又做了一個夢，在夢中我看見太陽、月亮和十一顆星星，都向我下拜！」

約瑟又把這個夢告訴父親雅各，雅各就責備他說：「難道你要父母兄弟都來向你下拜嗎？」

<這女人指的是屬天的教會>

這章節提到的「十二の星」是意指「以色列十二部族」。而對於新約來說，我們可以得知這是在指新約下的基督徒。「太陽」、「月」是父母，也就是指著信仰的最初。

關於以色列-神の民，神如此向亞伯拉罕開示。

〔聖經章節〕創世記 22:17

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

在這裡亞伯拉罕的子孫以色列的子民被比喻成「天上的星」、「地上的沙」。

舊約的以色列到了新約，就是指基督徒，在聖經裡面被比喻成為天上星跟地上沙。

像天上星一般的，屬天的基督徒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像地上沙般住在地上的，屬世界的基督徒基本上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

用這個切入點來看剛剛提到的身披太陽的女人就可以理解一件事。
就是在形容這女人時所提的「太陽」、「月」、「星」都是屬於天上的東西。
相反的我們就可以知道砂、石、岩等跟地有相關的詞彙
並沒有拿來形如這女人。

「女人」是用來比喻教會。

順著這樣來看，可以明白這女人就是指著教會，並且是個「屬天的教會」。

之後又有敘述這女人會受到龍所迫害。

所以說這章節想要傳達的事、想要描述的事是在終末時期屬天的基督徒會受到苦難，
關於終末之日之事我們必須理解清楚那就是在終末之日裡並非所有的基督徒都會面臨
艱難。

反而受艱難的是屬天的教會跟其基督徒們，說起來就是那些不與世俗同流合汙的基督
徒所面臨災難的時期就是災難時代。

相反那些隨世俗理論而行的執念地上的基督徒則不會遇到迫害。

就是那些承認同性戀，也信伊斯蘭教也有救贖的人是沒理由受到迫害的。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2

她懷了孕，在生產的艱難中疼痛呼叫。

「生產的艱難」就是以下話語提到的

「艱難時代的痛苦」。

〔聖經章節〕馬太福音 24:8

這都是災難的起頭〔『災難』原文作『生產之難』〕。

所以說屬天的教會會遇到艱難苦難。

<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將在獸之國的美國淫威下受到試煉>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3

天上又現出異象來：有一條大紅龍，七頭十角，七頭上戴著七個冠冕。

這獸是但以理書跟啟示錄 13章所預言到的末世的獸之國。

這惡魔般的國家在末日之時會支配全世界，管理全世界的教會並使之服從。

惡魔的指示橫行，讓全部的教會去崇拜敵基督。
在此時全世界正在尋找著真理的基督徒便會受到迫害。
就如同以下的話語所說末日所降臨的艱難會波及全世界，沒有受難前被舉的這種例外。
全球各地的基督徒都該為了這天做好準備。

〔聖經章節〕 啟示錄 3:10

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

說到這獸之國到底是哪個國家呢？
就是持有世界第一軍事勢力的美國。
就我所知，美國正在逮捕尋求真理的基督徒們。

〔聖經章節〕 啟示錄 12:4

牠的尾巴拖拉著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龍就站在那將要生產的婦人面前，等她生產之後，要吞吃她的孩子。

「星辰摔在地上」是比喻指屬天的基督徒變成屬地上、屬這世界的。
現今美國政府正在頻繁地主導這事，
要強制矯正基督徒都去遵循屬這地的世間常理，否則就要逮捕。

服從神的旨意在路旁傳導的基督徒被逮捕，順從聖經裡的教義去反對同性戀者集會也被逮捕。
但是順從這世界道理的，屬這地上的理論而接受同性戀者的基督徒則受到歡呼喝采。
在這樣恐嚇、逮捕和強迫當中有多數的屬天的基督徒會墜落地面。

〔聖經章節〕 啟示錄 12:5

婦人生了一個男孩子，是將來要用鐵杖轄管萬國的〔註：『轄管』原文作『牧』〕，她的孩子被提到 神寶座那裏去了。

這裡的「男孩子」跟啟示錄的第 11 章裡面提到的「兩個見證人」有所相似。

「被提到 神寶座那裏去了」這句話，希臘語也有用相同的詞彙來說明被提。由此可以知道這男孩會殉教而後被提。

〔聖經章節〕帖撒羅尼迦前書 4:17

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

依照啟示錄的兩個見證人的預言所言，這男孩在 3 年半會體驗到宣教、殉教、復活、被舉。

這樣的步驟曾經在往日發生過，

在伯利恆誕生的希望之子「耶穌」一樣，也是用 3 年半宣教、殉教、復活、被舉（升天）。

<那日必須逃到荒野跟地下教會>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6

婦人就逃到曠野，在那裏有 神給她預備的地方，使她被養活一千二百六十天。

這說到女人要逃到荒野間 1260 天（3 年半）。

以下的章節也描述了這女人在艱難時期在荒野間受到保護。

依循可辨別出在艱難時期屬天的教會離開了背教的教會到了荒野成了地下教會而受到神的顧養是正確的事情。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14

於是有大鷹的兩個翅膀賜給婦人，叫她能飛到曠野，到自己的地方躲避那蛇；她在那裏被養活一載二載半載。

同「鷹的翅膀」這樣的比喻在出埃及記裡也有一樣的記述。

〔聖經章節〕出埃及記 19:4

『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你們都看見了，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

這章節是描述以色列人民出埃及的事。所以在末日時出埃及的場面會再度重現。

「出埃及記」是在說什麼？就是說神用大能救出受苦的神的子民離開埃及，服從神的事。

那時埃及的法老王堅決不讓以色列民出埃及。

〔聖經章節〕出埃及記 7:16

你要對法老說：『耶和華希伯來人的神差我到你這裡來，說：「讓我的人民離開這裡，好使他們可以在曠野事奉我」，你看，直到現在你還是不聽。

神命令以色列子民出埃及在荒野順服神。

但是法老王幾度反悔不想讓神的子民離開埃及。

同樣的情況我想在末日之時也會發生。

那日，基督教教會會像以下的話語所說一樣所多瑪化、埃及化。

像所多瑪一樣接受同性戀變得屬這世界了。

〔聖經章節〕啟示錄 11:8

他們的屍首就倒在大城裏的街上；這城按著靈意叫所多瑪，又叫埃及，就是他們的主釘十字架之處。

然後尋求真理的基督徒被埃及化的教會禁錮著。

現今美國不單是在基督教的教會，連在自家辦家庭聚會的基督徒也被逮捕罰款，這行徑就跟阻止神的子民到荒野的法老王一樣。

即便到了那時，尋求真理的基督徒所受到的神的旨意也跟摩西時期一樣。

我們要知道，跟以往出埃及之日一樣，依從神的旨意走到荒野順服主，具體來說就是離開被教的教會在地下教會裡順服主。

<主也曾勸說進地下教會>

末日之時離開背教的教會這事，在末世是件重大的事，主也曾這樣勸過。

〔聖經章節〕馬太福音 24:15-16

【空前大災難】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那行毀壞可憎的』站在聖地（讀這經的人須要會意）。

那時，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

在房上的，不要下來拿家裏的東西；

在田裏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

這裡用比喻來說不該回去背教的教會。

這裡說到的『那行毀壞可憎的』就是在說「反基督教」；「聖地」就是「耶穌基督在教會所坐到神的寶座」。

那日教會會背教，並趕走耶穌基督，迎接敵基督坐神的寶座。

那日被勸誡說往山裡逃別回家，

這家就是神的家；是在比喻教會。

要我們不要返回已變質的背教的教會。

「在房上的」是以「住棚節」為前提所說的話。

「住棚節」是在家或在神殿的亭子中用橄欖等樹枝來搭棚作祭典。

如下。

〔聖經章節〕尼希米記 8:16

於是百姓出去，取了樹枝來，各人在自己的房頂上，或院內，或 神殿的院內，或水門的寬闊處，或以法蓮門的寬闊處搭棚。

這祭典是種暗示，有家不住卻又另外搭「棚」，被有求住在那邊。

我們可以理解這棚就是指「地下教會」。

這教理是說：

家，也就是教會，雖有教會卻不回去，而是到屋上，也就是棚、在地下教會裡面留守。

末日之時重大事件會是什麼？

就像下列所說，基督教教會會背教，
去拜敵基督。

教會已經沒有以耶穌基督為基礎的教導了。

此外就是那些追求真理的基督徒被勸誡留在荒野、去棚中；也就是組織地下教會並留守其中。

〔聖經章節〕帖撒羅尼迦後書 2:3

人不拘用甚麼法子，你們總不要被他誘惑！因為那日子以前，必有離道反教的事，並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淪之子，顯露出來。

<留在背教的教會會失去永恆的生命>

「在房上的，不要下來拿家裏的東西；」跟「在田裏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又有著什麼意涵呢？

那日的家；也就是基督教教會會拜敵基督而成了背教的教會，在這種情況下不管這已叛變的基督教教會用多麼吸引人的權力跟財富來引誘都不該回去。

即便有留念或惋惜都不該回頭。

那是因為到最後各個基督教教會都會開始去拜敵基督，導致去拜敵基督的基督徒們喪失了永恆的生命。故此不管外界開了多麼有吸引力的條件都不該回去，這是主所告誡的。

<地下教會會被賜與很多啟示跟真理>

〔聖經章節〕啟示錄 12:7-9

【天上有爭戰龍被摔於地】在天上就有了爭戰。米迦勒同祂的使者與龍爭戰，龍也同祂的使者去爭戰，

並沒有得勝，天上再沒有牠們的地方。

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牠被摔在地上，牠的使者

也一同被摔下去。

「古蛇」就是在伊甸園扭曲神的話語來欺騙夏娃，進而奪取永恆生命的蛇。而主也曾斥責過那些虛偽的教師—律法學者跟法利賽人們說：「你們這些蛇類、毒蛇之種啊！」

這裡正是在說那些虛假的教理跟理論要從天—屬天的教會給去除。

所以要知道離開基督教教會去建立地下教會，事實上就是邁入來自神的美妙的恩典跟祝福的路。

那日便會有大啟示跟聖光降臨給在地下教會聚集的人們吧。

總結就是，啟示錄第 12 章所說的「身披太陽的女人」是個預言，預言在艱難時期時屬天的教會會發生的事情。

重點、關鍵是那日，全世界的教會會被獸之國—美國給強制逮捕，在逼迫下，開始捨棄基督去拜敵基督。

而屬天的基督徒則被勸戒該離開去荒野跟地下教會。

真的這樣行的基督徒有約定好的恩惠，會由鷹的翅膀守護，就是有聖靈的幫助。

要傾耳聽這些約定跟警告，讓我們在末世也行正確的路。

-完-

<見證>

見證 「立誓」 E3 撰寫

說起「誓言」，我想大多數的人會想到結婚典禮時的「誓言」。神父向新人這樣問：「不管生老病死都願意愛著他嗎？」接著就會回答「我願意」。

要是否定可就要出大問題了不是？

再說到「聖經」，裡頭也是頻繁的出現「誓言」的單詞。

順著這道理肯定下去就會立了「誓言」。

若雙方同意婚姻便成立。

然而我們基督徒確實在這地上可能會結婚，但卻並非只是那樣，當脫離了肉體，大家都像是耶穌基督的新娘要被召回。你們可能會說：「不用如此說明我們也懂啦！」

但這是一切學習最根本的事。

但是．．．讀起福音書跟雅各書時並沒有存在因為「誓言」而喪失「永恆的生命」的基督徒。具體到底是誰呢？雖然我並不太清楚，

但想到若是起了不該起的「誓」造成自己，以及多數的基督徒要是喪失了「永恆的生命」就糟了！所以才提筆寫下。希望大家可以接著讀下去。

今年開始，在上午的禮拜當中耶利米牧師傳講了雅各書裡關於「誓言」的話語。

當時我就想：「這非常重要，有天我一定要傳達給大家知道！」

在我心中堅定了這個想法所以想在這邊跟大家分享。

首先讓我們來看聖經章節

〔聖書箇所〕雅 5:12【不可起誓】 我的弟兄們，最要緊的是不可起誓。不可指著天起誓，也不可指著地起誓，無論何誓都不可起。你們說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免得你們落在審判之下。

透過這段話語，以下是耶利米牧師所傳講的內容。

「天」指得是「教會」。所以意思是「指著教會發誓是不應該的！」。現今的「基督教教會」開始變得不認同神跟耶穌基督。到時候會被問：「這人是不是拜敵基督？」那樣變成了「誓言」。所謂的誘惑屆時會迎向基督徒，要說是什麼誘惑的話，就是「反正你就先懺悔到時候在改過自新就好」。但這話會是個「陷阱」吧。所以話要造「實」講。若不這樣清楚的界定是不行的。所以早點離開「基督教教會」才好。

不管如何關於對「天」發誓「是」就要說「是」；「不是」就說「不是」。

那時所說的「誓言」是會被神跟撒旦兌現的。

突然間聽到這樣的說法，先不論是否可以接受．．．

但造耶利米牧師所說的，這並非是謊言而是真得出現徵兆了。

比如說美國的教會有501C3教會法。

這法律就是若教會聽從政府的話可以免除稅金的優待。這聽起來或許不錯，但是聽到的內容實際上是否定耶穌基督的復活跟因聖母處女懷胎而生。

所以說接受這個法案 就等於是否定聖經的教義。

很有可能在神面前看來這不是對耶穌基督，而是對政府發誓。

雖然嘴上沒說「我們要聽從政府！」，但是一旦接受了這個法案，就等於說了「誓う」。

而且這樣子事情並非只在美國，而是會開始向全世界展開。

當然日本也不例外，日本已經有一部份的教會對「耶穌基督的救贖」抱持否定的態度，邀請「同性戀」的牧師到教會。

對於這樣的局勢該採取怎樣態度？基督徒就要面臨被這樣質問的時代！

這事在 2000 年前就記載在雅各書裡面。

所以若開始查覺到相關的蛛絲馬跡就像耶利米牧師所說，離開教會才好。

而這「其他(日文翻譯)」在 K J V 的翻譯訳では「無論何誓」或「其他的神」。

這些話會不會聯想到「敵基督」？而這敵基督在福音書中裡面用『那造成荒涼的可憎者』來表現。關於這，以前耶穌曾在福音書裡面說：「當你們看見但以理先知所說的

『那造成荒涼的可憎者』，站在聖地的時候（讀者必須領悟）

那時，住在猶太的應當逃到山上。」

「聖所」是指「教會」（基督教教會）；「山」是指「地下教會」。

就是說離開被敵基督侵襲的教會然後進去地下教會！

反過來看，若是不離開對著敵基督發誓的教會那就是會直接也立了相同的誓言。

那這樣會遭到「審判」！...我想結局會是這樣吧？

「為了不遭受到審判」的「審判」，以防萬一也去確認了 K J V 訳文，翻成「被宣判罪行」。這恐怕是關於死後的事。

死後我們若在神的面前被判「有罪」那還能進入天國嗎？

你覺得呢？我自己是覺得那是不可能的。

總結來說就是接下來是要接受獸之國美國的言論還是接受聖靈。

比起福音，更接受政府說的話或是教會的方針、或是去拜敵基督？

就是像話語所說的「不發誓」，這事是能夠左右並決定了「永遠的歸宿」的去向。

在聖經裡面不是無意義的寫下「誓言」或「山（地下教會）」等詞，

而是對於現在生活在這個時代的基督徒的警告，希望能夠朝著正確的道路前進。

關於「誓言」不能輕忽，若從現在就開始想要是那日到來之時該怎麼作，那麼到時候就不會那樣慌張了。

而且在聖經理，耶穌也勸誡過。要是可以，被敵基督占領之前先進「棚」（地下教會），為了得到「永遠生命」。

讓我們敬愛讚美無時無刻都在教導我們的耶穌基督，願榮耀歸於主。

-完-